

附錄 H：院校視察計劃的背景

研資局在1992年同意開展一項院校視察計劃，評核各高等教育院校的研究表現和能力。視察的主要目的，是讓研資局和屬下的學科小組成員：

- ◆ 了解各院校的學術和合約形式的研究活動，不論其是否由研資局撥款資助；
- ◆ 實地視察各種研究設施、設備和研究項目，尤其是獲得研究用途補助金資助的項目；
- ◆ 聽取有關個別進展中或剛完成的研資局資助項目的詳盡資料；及
- ◆ 與教學人員和研究生會晤，討論他們進行的研究活動。

研資局在1994年6月的會議上，檢討了視察的形式和內容，認為實地視察具重要意義，有助研資局及學科小組的成員與從事研究的院校、教學人員及研究生保持緊密的聯繫。

研資局成員每年造訪八家獲教資會資助的院校中的一至兩家，並進行視察，與各級別的研究人員進行非正式及公開的討論，討論並不涉及一般研究活動或特定研

究項目的資助事宜，故此，視察活動盡量不拘形式。

視察研究設施、研究項目，以及與教學人員和研究生討論等活動，一般都以小組形式進行。研資局大致上按學科小組的性質類別，分別造訪相關的學系、實驗室及其他特別設施，其間，研資局成員會聽取有關部分進展中研究項目的簡短匯報，並分別會見教學人員及研究生。

研資局已於1998年展開了第三輪視察活動，1998年6月，成員再訪香港城市大學，1999年造訪香港大學，2000年則視察了香港理工大學。